



当前位置：[首页](#) > [新闻动态](#) > [活动简报](#)

江苏省环科学会与浙江省环科学会交流会

4月10日我会理事长刘建琳、常务副理事长刘一帆、秘书长陈乐及我会土壤与地下水专业委员会主任陈梦舫赴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进行交流学习。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理事长许履中及秘书长高峰莲参加交流会。

会上，浙江省环科学会理事长许履中首先就浙江省污染地块调查评估和治理修复从业单位水平评价工作情况介绍，分享了浙江省环科学会对土壤修复行业从业单位的评价指标、评价体系等评价工作经验。随后我会理事长刘建琳及常务副理事长刘一帆先后向浙江省环科学会分享了我会职称评审、团体标准等工作的相关经验。最后双方围绕学会如何更好地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企业等方面内容展开了深入讨论。双方均表示作为党和政府联系广大环境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双方应积极加强合作，进一步发挥社会组织在环保行业中的积极作用，助力两省环保行业健康发展。

附件：

[【打印此页】](#) [【我要纠错】](#) [【关闭窗口】](#)